

## 关于开展 2023-2024 第一学期集中实践课排课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实验教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相关教学文件精神，现要求各二级学院做好 2023-2024 学年度第一学期集中实践课（指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专业教学集中实践课程，不含入学教育、军事训练、劳动教育和社会实践课程等非专业性课程）的排课工作。请根据教学安排，填写《实践教学工作计划》《实验（实训）课任务单》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工作安排				
序号	工作内容	落实单位	上交材料	完成时间
1	《实践教学工作计划》	二级学院	二级学院统一汇总、审核，提交电子到教务处实践科，教务处审核合格后再提交纸质版，一式三份	第 17 周 (2023 年 6 月 21 日)
2	《实验（实训）课任务单》	二级学院	二级学院统一汇总、审核，提交电子到教务处实践科，教务处审核合格后再提交纸质版一式三份	第 18 周 (2023 年 6 月 29 日)

教务处实践科联系方式：（相关材料电子档发实践科：2957710927@qq.com，联系电话 13922329980 张老师）。

附件 1. 《实践教学工作计划》

附件 2. 《实验（实训）课任务单》

教务处

2023 年 6 月 14 日